

世界哲學家叢書

王安石

王明蓀 著

傅偉勳 / 韋政通 主編

東大圖書公司 印行



世界哲學家叢書

王安石

王明蓀著

1894

東大圖書公司印行

王安石／王明蓀著．--初版．--臺北市：
東大發行：三民總經銷，民83
面；公分．--(世界哲學家叢書)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19-1688-9 (精裝)
ISBN 957-19-1689-7 (平裝)

1.(宋)王安石—學術思想—哲學

125.16

83007708

© 王 安 石

著 王明蓀
作 人
發 劉仲文
權 人
產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所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郵 撥／〇一〇七一七五—〇號

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部 復北店／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重南店／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初 版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月

編 號 E 12090

基本定價 叁元叁角叁分

行政 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七號

有著作權，不准侵害

ISBN 957-19-1689-7 (平裝)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本叢書的出版計畫原先出於三民書局董事長劉振強先生多年來的構想，曾先向政通提出，並希望我們兩人共同負責主編工作。一九八四年二月底，偉勳應邀訪問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三月中旬順道來臺，即與政通拜訪劉先生，在三民書局二樓辦公室商談有關叢書出版的初步計畫。我們十分贊同劉先生的構想，認為此套叢書（預計百冊以上）如能順利完成，當是學術文化出版事業的一大創舉與突破，也就當場答應劉先生的誠懇邀請，共同擔任叢書主編。兩人私下也為叢書的計畫討論多次，擬定了「撰稿細則」，以求各書可循的統一規格，尤其在內容上特別要求各書必須包括（1）原哲學思想家的生平；（2）時代背景與社會環境；（3）思想傳承與改造；（4）思想特徵及其獨創性；（5）歷史地位；（6）對後世的影響（包括歷代對他的評價），以及（7）思想的現代意義。

作為叢書主編，我們都了解到，以目前極有限的財源、人力與時間，要去完成多達三、四百冊的大規模而齊全的叢書，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光就人力一點來說，少數教授學者由於個人的某些困難（如筆債太多之類），不克參加；因此我們曾對較有餘力的簽約作者，暗示過繼續邀請他們多撰一兩本書的可能性。遺憾

的是，此刻在政治上整個中國仍然處於「一分为二」的艱苦狀態，加上馬列教條的種種限制，我們不可能邀請大陸學者參與撰寫工作。不過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獲得八十位以上海內外的學者精英全力支持，包括臺灣、香港、新加坡、澳洲、美國、西德與加拿大七個地區；難得的是，更包括了日本與大韓民國好多位名流學者加入叢書作者的陣容，增加不少叢書的國際光彩。韓國的國際退溪學會也在定期月刊《退溪學界消息》鄭重推薦叢書兩次，我們藉此機會表示謝意。

原則上，本叢書應該包括古今中外所有著名的哲學思想家，但是除了財源問題之外也有人才不足的實際困難。就西方哲學來說，一大半作者的專長與興趣都集中在現代哲學部門，反映著我們在近代哲學的專門人才不太充足。再就東方哲學而言，印度哲學部門很難找到適當的專家與作者；至於貫穿整個亞洲思想文化的佛教部門，在中、韓兩國的佛教思想家方面雖有十位左右的作者參加，日本佛教與印度佛教方面卻仍近乎空白。人才與作者最多的是在儒家思想家這個部門，包括中、韓、日三國的儒學發展在內，最能令人滿意。總之，我們尋找叢書作者所遭遇到的這些困難，對於我們有一學術研究的重要啓示（或不如說是警號）：我們在印度思想、日本佛教以及西方哲學方面至今仍無高度的研究成果，我們必須早日設法彌補這些方面的人才缺失，以便提高我們的學術水平。相比之下，鄰邦日本一百多年來已造就了東西方哲學幾乎每一部門的專家學者，足資借鏡，有待我們迎頭趕上。

以儒、道、佛三家為主的中國哲學，可以說是傳統中國思想與文化的本有根基，有待我們經過一番批判的繼承與創造的發

展，重新提高它在世界哲學應有的地位。為了解決此一時代課題，我們實有必要重新比較中國哲學與（包括西方與日、韓、印等東方國家在內的）外國哲學的優劣長短，從中設法開闢一條合乎未來中國所需求的哲學理路。我們衷心盼望，本叢書將有助於讀者對此時代課題的深切關注與反思，且有助於中外哲學之間更進一步的交流與會通。

最後，我們應該強調，中國目前雖仍處於「一分為二」的政治局面，但是海峽兩岸的每一知識分子都應具有「文化中國」的共識共認，為了祖國傳統思想與文化的繼往開來承擔一分責任，這也是我們主編「世界哲學家叢書」的一大旨趣。

傅偉勳 韋政通

一九八六年五月四日

自序

在近代以來的歷史中，王安石是常被列為討論的對象。舉凡欲有所興革，或政治上的新制推行，總要言及安石的變法以之為範；而同樣地，凡反對新制改革者，也屢屢述及安石並以之為警例。王安石本人及那一時代的歷史，在正反兩面的評價中表現出其爭議性。甚至於在討論儒家、法家的問題，君子與小人的問題上，安石也難免其爭議之所在。

對安石所生的爭議，主要是在政治上的考慮，基於此，則不易獲得公論，隨時境之異而有所不同，抑且單就政治史上的探討，也難以周全；因此，近代頗有從思想的層面加以研析，希望能透過這種研究，進一步了解其政治活動的理論基礎，以便對他的歷史評價能有所定位。

安石的歷史地位，除上述在政治史方面的研討有其必要，在文學史、學術及思想史方面也有探究的價值；而安石學識極為廣博，天分奇高，表現在各方面的成就都引人注目，從任何一個方面來觀察他的表現，都不難見其所具的地位；但若僅就方面的探討，卻也不易窺其全貌。作為哲學家的安石，除去哲學上的理論外，其他方面的思想也有豐富的內涵，都需要加以處理，俾便展現「荆公新學」之要義。

2 王安石

宋代建國後的一般形勢，由初期到中期的時代環境，以及安石的生平經歷等，是本書首先要敘述之處，其中包括了政治、社會、學術等背景。其次是說明安石對先秦諸子的看法，藉此可了解他思想上的一些觀點，同時也將安石當時代的哲學思潮作大略地論述，以便比較他在其間的關係，同時也可以發現當時的共同課題。第三章在於探討安石的宇宙論，可見其天道觀及形上學的部分。第四章論安石的倫理學及知識論，由道德哲學看其人性、價值等理論，同時兼述知識論。第五章將安石的文學、歷史、經學等思想作一探討，由主旨的觀念來展現這些方面的思想。第六章則論及安石的政治、財經思想，處理的方式同於前章，分別列出專題加以討論。第七章為安石的人才及教育思想，除去呼應了前面曾論及的倫理學、知識論等為其哲學基礎，也特別強調其對人才、教育的問題。末章以安石同時代及後代對他的一些評價作為結束，但以「荆公新學」為討論的對象。

王 明 蓀

序於1994年初春

王安石 目次

「世界哲學家叢書」總序

自序

第一章 王安石所處之時代 及其生平與著作

- 一、時代環境..... 1
- 二、王安石的生平與著作.....11

第二章 王安石對先秦諸子的評價 及其當代哲學思潮

- 一、對於孔孟儒學的評價.....21
- 二、關於老莊及楊墨.....24
- 三、安石當代之哲學思潮.....30

第三章 王安石的宇宙論

- 一、五行.....38
- 二、有耦有對.....46

2 王安石

三、道與氣·····	49
------------	----

第四章 王安石的倫理學及知識論

一、人性論·····	55
二、一道德說·····	67
三、知識論·····	81

第五章 王安石的文史經學思想

一、王安石的文學觀·····	92
二、王安石的歷史觀·····	100
三、王安石的經學研究·····	110

第六章 王安石的政治及財經思想

一、王霸論·····	120
二、《洪範傳》中的政治思想·····	139
三、王安石的財經思想·····	149

第七章 王安石的人才及教育思想

一、人才論·····	163
二、教育思想·····	175

第八章 「荊公新學」的歷史評價

一、王安石在歷史上的爭議性·····	184
二、「新學」的評價·····	189

年 表 (簡編)	195
徵引書目	207
索 引	213

第一章 王安石所處之時代 及其生平與著作

一、時代環境

王安石生於宋眞宗天禧五年（1021）的冬天，次年，眞宗去世；仁宗繼位。此時距趙匡胤建國以來約有六十個年頭，宋代的基本國策及其政權基礎皆已相當穩固，開始邁向中期的發展。

王安石在宋代的政治史上以及學術思想史上都是處在一個轉接的地位，也就是前期的尾聲與中期的開端。下面的一些人物及事件可供我們了解那時期的某些概貌：安石生前一年張載生（1020），前二年司馬光、曾鞏生（1019），前四年周敦頤生（1017），前十四年歐陽修生（1007），前十七年宋遼澶淵之盟（1004），前二十八年有王小波、李順之亂（993），前三十四年宋遼岐溝關大戰。在安石生後十五年有慶曆黨議發生（1036），後十七年西夏李元昊稱帝（1038），後二十二年范仲淹主持慶曆變法（1043），變法之次年爲宋夏和議成立，後四十四年有英宗朝之濮議發生（1065），其時安石正除知制誥而居江寧守母喪；兩年後，神宗即位。

宋太宗太平興國四年（979）五月，北漢劉繼元降宋，五代十

2 王安石

國分裂的局面到此結束，中國本部復歸統一。然則太宗欲恢復五代時石敬瑭割讓於遼的燕雲十六州之地，因之爆發宋、遼間的大戰，但宋軍終敗於高粱河（幽州城外，即今北京西直門外）。次年，遼爲報宋軍攻幽州之戰，大舉南下；太宗親征，復大敗於瓦橋關（河北雄縣）。雍熙三年（986）三月，宋大軍北伐，失利於岐溝關（河北涿縣西南），宋軍大潰而還。宋、遼間的大戰到此告一段落，但雙方邊區的戰事及衝突仍然未止，要到眞宗澶淵之盟時才算結束^❶。

契丹民族所建立的遼國正當唐末五代之際，較趙宋立國要早半個世紀餘。宋太宗對遼大戰之時，遼已是北亞洲的強國，五代北方各政權或割據勢力無不在其壓力之下；石敬瑭的割地、稱臣可堪爲代表，乃竟至於契丹滅後晉而入主中原；「遼」之國號也於此時建立。雖然契丹人旋即退出中原，但威脅仍在，尤以燕雲十六州之割讓，致險要盡失，人口、資源也增益遼國之實力，無怪乎周世宗至宋初皆積極備邊進取，欲收復失土以鞏固。宋繼後周之政權，國防上都同樣有先天不足之弊，極易受到強鄰之威脅。因太宗北伐失利，無以扭轉國防上先天的劣勢，遼始終也成爲宋朝北方的強敵。

眞宗景德元年（1004）的澶淵之盟，是宋、遼雙方結束敵對狀態而正式簽訂的和約。和約仍因戰事而啓，遼軍南下突入河北，是繼太宗北伐後常起的報復行動之一，戰場的變化顯示出雙方實力約略相當，而宋朝主和的態度及措施的得當，終至達成和約的訂立。太宗由於北伐失利後即開始尋求和談，朝中政論也漸

❶ 宋代對遼之戰事以太宗時最烈，重要戰役有十四次，總結爲宋軍稍勝。參見程光裕《宋太宗對遼戰爭考》。

趨通和之策，到眞宗朝就成爲對遼政策的主流，其言論除去傳統歷史中所常見的和平止戈之論，如修德以徠、厚財賄賂、息民守內等之外，還有現實之考慮，如河北殘破、武力不足等，加之宋、遼雙方長期敵對，既無改於現況，復損兵折將，致將士亦生保境安民之主張。澶淵之盟的達成，與其說宋人屈辱於城下之盟，毋寧是雙方國力相當而有實際的考慮所致^②。

澶淵盟後，宋、遼通好爲鄰約一百二十年，直至女眞之金國興起，相繼滅遼、宋（北宋）。二國通好時皆慶弔往來，交聘不絕^③，可謂百年和約的達成。後來仁宗時復有「增幣交涉」，以及神宗時之「割地交涉」等事件，這兩次交涉宋朝在錢財、土地上分別有些許損失^④。不過就當時大局來看，宋朝頗能掌握實際的形勢；既不能也不願以兵戎相見來解決糾紛，而且還牽連到西夏的問題，因此這是宋、遼、夏三者間的關係，以外交手腕消除彼此間的緊張關係，宋朝是盡了相當大的努力^⑤。

西夏是党項族所建立的政權，源於唐末節度使的地方勢力。當宋眞宗時期，由李德明建立爲國，但稱臣於宋、遼，此時西夏是倚於兩大之間繼續發展，逐漸由陝西、寧夏一帶而控制了河西

② 關於澶淵之盟的訂定背景、經過等，可參見蔣復璁〈宋遼澶淵之盟的研究〉，收在《宋史新探》，頁100-150；陶晉生〈宋遼間的平等外交關係：澶淵盟約的締訂及其影響〉（《宋遼關係史研究》頁15-42）。

③ 參見聶崇岐〈宋遼交聘考〉，收在《宋史叢考》下冊，頁284-375。

④ 參見馮琦《宋史紀事本末》，卷21，〈契丹盟好〉，頁119-126。

⑤ 參見陶晉生〈北宋慶曆改革前後的外交政策〉（《宋遼關係史研究》頁59-96）。

4 王 安 石

走廊，切斷了宋朝對西北的連絡。宋仁宗寶元元年（1038），李德明之子元昊稱帝於興慶府（寧夏銀川），宋、夏間的戰事就連綿不絕了。宋對西夏的戰爭以失利爲多，直到慶曆二年（1042）後，韓琦、范仲淹改變戰略才迫使西夏尋求和談。韓、范的戰略就是對西夏採持久戰，固邊守土爲主，近攻破敵爲輔，致西夏既不能得志，復窮於應戰。宋、夏長期的戰爭，不但斷絕兩國間原有的貿易，也損耗雙方的國力，西夏基礎不比宋朝，當戰事未有進展時，求和似是最好的解決辦法了。

宋神宗時又爆發了對夏的戰爭，慶曆四年（1044）的議和，是以宋歲賜銀、絹、茶等二十五萬五千來維持，但邊境的掠奪及衝突仍然不斷，軍事上宋朝較處於被動的地位，所以後來有王安石主政時的西征之師。神宗熙寧時期宋對夏的戰事獲勝，拓地千餘里，對夏的威脅頗大；但後來元豐時期，宋軍深入而戰敗，又遭西夏的反攻，損失頗重。在雙方都無力繼續作戰下去時，又恢復了以往和談時的情況，夏以稱臣來換取宋的歲幣；但邊境衝突仍時有所聞。正如史書所言：「雖嘗受封冊于宋，宋亦稱有歲幣之賜，誓詔之答，要皆出於一時之言，其心未嘗有臣順之實也。」^⑥

遼、夏爲宋的北、西二敵，遼立國較早，對宋的威脅也較大，但到宋代中葉開始時，雙方停止了交戰狀態而成爲締約的鄰國。西夏盛於宋代中葉之初，不久即議和稱臣，兩國間大規模的長期戰爭也告一段落。大體而言，宋代中期與強鄰的關係已有所轉變，即以議和替代了戰爭，但也正因此，在那一時期的宋人，

⑥ 見《宋史》，卷486，〈夏國傳下〉，頁24。

無不感受到外患的長期壓力。

宋太宗淳化四年（993），四川有王小波、李順的民變發生，這是宋建國以來第一個大規模的社會動亂。王、李是以「均貧富」為號召^⑦，而在起事前七年的社會上已經有「富者彌望之田，貧者無卓錫之地」^⑧的現象，這說明了宋初社會上貧富懸殊的嚴重問題。四川的民變在當地雖然成立了政權，也建元「應運」，但不久即遭敕平；宋朝廷將責任委諸地方官的劣政，對社會貧富不均問題卻拿不出辦法。甚至在亂平後田廬荒廢，詔「有能占田而倍入租者，與之，於是腴田悉為豪右所占，流民至無所歸」^⑨。

宋代社會問題不惟自宋所造成，宋前唐末五代時即已然；換言之，宋多承前代之弊而又無以改良所致，如稅役給一般農民的壓力非常沉重，富豪特權者以「詭名挾佃」來逃去賦稅^⑩，造成「等第減于豪強，科役並於貧弱」的現象^⑪，難怪在英宗治平年間（1064～1067）出現「賦租所不加者十居其七」的情形^⑫，這不但使政府財政受到極大損失，也間接加重一般民間的負擔。尤其宋初役法沿五代之弊，苛嚴紛雜，致民「應役直至破盡家業方得休閒」^⑬。故而當宋代中期以前，朝野有識之士無不關注役法

⑦ 參見李攸《宋朝事實》，卷17，〈削平僭偽〉，頁273。

⑧ 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27，〈太宗雍熙三年·七月甲午條〉，頁17下。

⑨ 見《宋史》，卷295，〈謝絳傳〉，頁12下。

⑩ 參見馬端臨《文獻通考》，卷4，〈田賦四〉，頁56上。

⑪ 見《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七七〉，頁6534上。

⑫ 見《通考》，卷4，〈田賦四〉引治平會計錄，頁58上。

⑬ 見《通考》，卷12，〈職役一〉，頁128上。此為群臣上言給初卽位的仁宗，敘述當時役法造成之狀況。

之弊，思謀改革解救之道，但仍不能有徹底除弊之良方^⑭。

宋代役弊的原因不外乎特權作祟、各地民力不齊、州縣人少役繁、官吏貪贓枉法等^⑮，可知單就役法問題其牽連面之廣。總之，宋代農民生計頗為困苦，其所承受之壓力有來自官方租稅者，有上述的官役，又有私債之負擔^⑯，自可想見社會中占大多數人口之生計了。此種社會問題導致宋初民生頗為疾苦，到宋中葉開始時，乃有政治的改革運動展開，企圖有以救弊。范仲淹等之慶曆變法，及後來王安石等之熙寧變法，都以社會民生問題為新法之主要內容，其中亦牽連到政府的財經問題。

宋代財經到中葉時已有負荷不堪之虞，究其原因約略有幾：第一，如前面所述，國家賦役多在占大多數之農民身上，特權及富豪握有財勢反而脫漏賦役，國庫自然不足。第二，在於軍費上之消耗，包括對遼、夏用兵之戰費，養兵政策之耗費，尤以後者，基於國防上先天不足，為禦外敵，勢必養兵，養兵又有更戍法及優恤之費，並非單純發軍餉而已^⑰。宋初養兵至中葉時已擴至五、六倍的百餘萬大軍，兵費負擔日重，雖武力未振，在沒有其他良策之下，又不得不養龐大的軍隊^⑱，這就是造成所謂「冗

⑭ 參見拙作〈北宋中期以前役法的改革論〉，收在《宋遼金史論文稿》，頁139-155。

⑮ 參見聶崇岐〈宋役法述〉，收在《宋史叢考》上册，頁16。

⑯ 參見李劍農《宋元明經濟史稿》，頁176-179。

⑰ 參見錢穆《中國歷代政治得失》，頁78-84。

⑱ 參見同⑰。另見陳登原〈北宋武力所以不振〉，收在《國史舊聞》下册，頁273-275。文中指出北宋武力不振，其因有四：一為命出多門，權非一貫；二為以文馭武，似狗捕鼠；三為用將不專，兵與將離；四為方面之官，各有處分。